

# 工程招标代理业务委托书

广州嘉城工程管理有限公司：

我镇拟建的鳌头镇区中心人行天桥建设工程已具备招标条件，经我镇招投标工作领导小组讨论研究并报镇长办公会议审议通过，决定委托贵司为该项目的招标代理单位，招标代理报酬按照国家国家计委计价格〔2002〕1980号文和省计委计价格〔2003〕8号文执行，请你司接到此委托书后，与我方签订招标代理合同，并严格按照按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规定办理招标代理的相关手续。

特此委托。

广州市从化区鳌头镇人民政府

2022年8月26日

